

靈糧教牧宣教神學院

學生轉為有學位選修申請書

2019.12.13 修

申請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學生姓名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原報考科別：_____ 錄取結果：全修生 有學位選修 無學位選修

➤申請轉學位之身份：

全修生轉為有學位選修生

選修生轉為全修生：擬轉為 道學碩士 聖工碩士 神學學士 宣教碩士

錄取為有學位選修，但第一年為無學位選修，第二年要轉為有學位選修，

擬轉為 道學碩士 聖工碩士 神學學士 宣教碩士

無學位選修轉為有學位選修，擬轉為 道學碩士 聖工碩士 神學學士 宣教碩士

➤申請轉學位理由：

院務會議決議：_____

教務主任：_____

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註：1. 本院學生欲轉為有學位選修者，須於該學期結束前二個月前提出申請，經院務會議評審並通過面談後，始得轉學位。

2. 可申請轉為有學位選修之情形：

a. 全修生轉為有學位選修

b. 錄取為有學位選修，但第一年為無學位選修，第二年可申請轉為有學位，但須符合以下條件：①口試通過 ②學科成績合格 ③事奉果效良好

c. 無學位選修轉為有學位選修，須補齊以下資料：

①繳交「事奉心路歷程」 ②體格檢查表 ③口試通過 ④實習教會牧者推薦函